2022年第一期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　行　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请见中国经济导报网http://www.ceh.com.cn/债券公告频道)

声明及提示

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一、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履行和天内高配存、发行人已收集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承诺相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和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定义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发行人申请债券符合有关现行政策性债券管理的相关文件要求,不会增加政府债务规模,不会用于非经营性资产,不会转嫁政府或财政使用,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地方政府作为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债券债务由地方国有企业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

发行人不承担地方政府融资职能,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二、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三、主承销商勤勉尽责声明

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保证其已按照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惯例,对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了充分核查,履行了勤勉尽责的义务。

四、法律事务所声明

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其同意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已经其审阅,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其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信用综合承诺

发行人、中介机构对以上供信用承诺书,承诺方违反信用承诺书,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企业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自愿接受惩戒。

六、投资提示

公司信用类债券是指管理机构或市场自律组织对债券发行的注册或备案,不代表对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级,也不再对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

凡缺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顾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主管部门对本期债券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只不表明该项目符合有关投资政策,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顾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认同债券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债券持有人按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及数额享有债券收益的权利,以及根据约定条件将债券转让、赠与、质押、出借的权利。

七、其他需大事项或风险提示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为同意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期债券持有人及会议规则、本期债券持有人及会议决议等协议中的安排。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列的各种风险、承诺、陈述、保证等。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主承销商、国际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机构等,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如发现、获悉或预计发生任何有利于债券持有人的事项,均有义务及时、公平、公正、公开地向投资者披露。

七、投资者须知

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并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就本次债券的有关事项咨询有关专业人士。

本募集说明书中所使用的简称,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发行人/高投集团/集团公司	指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经国家发改委核准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的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的"2022年第一期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22年第一期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簿记建档	指	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的基本利差区间,投资者在簿记管理人发出申报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确定发行利率的一种发行方式。簿记建档的具体流程、时间安排和操作规则以簿记管理人届时发出的有关规定为准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证监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业协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条例》	指	《企业债券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121号)
《债券管理通知》	指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企业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发改财金[2004]1134号)
《加强债券自分销管理通知》	指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10]19号)
《债券工作通知》	指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公司债券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0]2881号)
《进一步强化企业债风险防控的通知》	指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强化企业债券风险防控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2]1851号)
《关于规范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工作的通知》	指	《关于规范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工作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3]957号)
《进一步改进企业债发行审核工作的通知》	指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进企业债券发行审核工作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3]957号)
《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	指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关于加强企业债券风险防范工作的通知》	指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加强企业债券风险防范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5]1327号)
《关于简化企业债券审核程序加强风险防范和处置工作的通知》	指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简化企业债券审核程序加强风险防范和处置监管方式的意见(发改办财金[2015]3127号)
《国务院关于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	指	《国务院关于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6]33号)
《关于进一步防范和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的通知》	指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防范和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7]1358号)
《关于进一步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通知》	指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防范企业债券融资平台等政府类债务实体经济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8]194号)
《关于支持民营企业直接融资进一步增强企业债券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的通知》	指	《关于支持民营企业直接融资进一步增强企业债券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的通知》(发改财金[2018]1806号)
《国办关于贯彻实施修订证券法有关工作的通知》	指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发[2020]5号)
《国家发改委关于企业债券发行实施注册制有关事项的通知》	指	《国家发改委关于企业债券发行实施注册制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财金[2020]298号)
主承销商/承销商/牵头主承销商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簿记代理人/代理人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建档	指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的基本利差区间,投资者在簿记管理人发出申报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确定发行利率的一种发行方式。簿记建档的具体流程、时间安排和操作规则以簿记管理人届时发出的有关规定为准
簿记建档日	指	簿记建档的第一个工作日
簿记建档利率	指	簿记建档最终确定的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
簿记建档利率区间	指	簿记建档利率的上限和下限
簿记建档参与方	指	簿记管理人、主承销商、发行人、簿记建档参与机构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	指	簿记建档参与方以外的、参与簿记建档的机构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名单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等信息的名单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确认函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向簿记管理人出具的、确认参与簿记建档的、内容为簿记建档参与机构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等信息的、盖章或签字的确认函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确认函回函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向簿记管理人出具的、内容为簿记建档参与机构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等信息的、盖章或签字的确认函的回函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名单及确认函回函汇总表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名单及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确认函回函的汇总表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名单及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名单及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的确认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的确认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的确认函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的确认函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	指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
簿记建档参与机构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的有效性的确认函回函汇总表